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566,711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8.60%,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同意公司及其关联方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368 亿元的担保，包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对本公司担保，期限为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担保金额以金融机构核准或协议签订金额为准。

二、担保进展情况

南安圣元先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安支行合计借款总额 1.70 亿元用于南安圣元三期项目建设，借款到期日为 2025 年 7 月 7 日。截至 2023 年 10 月 17 日，该笔项目贷款余额为 6,700 万元。

为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安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安圣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洛江支行（以下简称“工行洛江支行”）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6,700 万元，用以置换前述建设“南安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项目形成的建设银行借款。南安圣元以南安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项目的收费权（含电费和垃圾处理费）出质与工行洛江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

2023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就上述授信与工行洛江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上述担保事项的担保金额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南安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名称：南安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2 年 10 月 24 日

3.注册地点：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柳城街道办事处杏莲村美岭头垃圾焚烧发电厂

4.法定代表人：朱恒冰

5.注册资本：9000 万人民币

6.主营业务：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污水综合处理

7.股权结构、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710.49	61,796.95
负债总额	23,578.94	23,438.51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9,811.00	8,311
流动负债总额	14,815.95	12,922.36
净资产	36,131.56	38,358.45
项目	2022 年度 (经审计)	2023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976.82	7,440.06
利润总额	4,888.55	2947.39
净利润	3,674.24	2,198.30

9.被担保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四、《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保证人：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洛江支行；

3.债务人：南安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4.被担保主合同：债权人与债务人签署的合同编号为 0140800011-2023 年(洛江)字 00508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5.担保主债权：债权人依据其与债务人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8.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566,711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8.60%；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348,995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3.83%。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亦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一) 南安圣元与工行洛江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140800011-2023 年(洛江)字 00508 号)；

(二)南安圣元与工行洛江支行签订的《质押合同》(合同编号:0140800011-2023 年洛江(质)字 0033 号);

(三) 公司与工行洛江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140800011-2023 年洛江(保)字 0039 号);

(四) 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